

文史

第七辑

中华书局编辑部编
中华书局出版



文 史

第 七 辑

中华书局编辑部编
中华书局出版

文 史

第七辑

中华书局编辑部编

*

中华书局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外文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1/16 · 18 $\frac{1}{2}$ 印张 · 352 千字

1979 年 12 月第 1 版 1979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1—11,200 册

统一书号：11018 · 818 定价：1.75 元

目 录

- 关于“夏鼎” 唐兰遗著 (1)
释《尚书·甘誓》的“五行”与“三正” 刘起轩 (9)
关于银雀山简本《孙子》研究的商榷
——《孙子》著作时代和作者的重议 李 零 (23)
论《史记》裴骃《集解》司马贞《索隐》张守节《正义》
三家注解 程金造 (35)
《风俗通义》杂考 吴树平 (53)
新疆所出佉卢文书的断代问题
——兼论楼兰遗址和魏晋时期的鄯善郡 马 雍 (73)
“黄龙痛饮”考释 邓广铭 (97)
读明清文史书籍题记 谢国桢 (105)
《朔方备乘》俄罗斯馆纪事补正 蔡鸿生 (119)

宋末所谓道统的成立 刘子健 (129)
论《庄子》内篇产生的时代及其篇名之由来 张恒寿 (149)
思孟五行新考 庞 朴 (165)

《天问》中有关秦民族的历史传说 林 庚 (173)
《汉书艺文志》小说家考辨 袁行霈 (179)
关于鲍照的家世和籍贯 曹道衡 (191)
刘禹锡交游新考 卞孝萱 (199)
读变文札记 周绍良 (229)

- 《异闻集》考 程毅中 (237)
 晚清昆剧演员“百十余名”考 陆萼庭 (251)
 章学诚的目录学 王重民遗著 (257)
 论古书版本学 李致忠 (271)



- 《史记》中华书局点校本订误 吴忠匡 (277)
 关于《栗君责寇恩简》的一处释文 陈仲安 (285)
 读韩蠹解 江辛眉 (288)

- 汉代有大石,有小石 德 英 (22)
 长沙马王堆汉墓桃人考 张明华 (96)
 说“河海不择细流” 求 是 (104)
 陈琳年岁的探索 沉 思 (118)
 千宝事迹材料稽录 葛兆光 (148)
 《答陆澧》诗不是张九龄所作 湛 之 (164)
 读《剑南诗稿》的宋刻本 程 弘 (172)
 陆九渊的卒年与戴震的生年 佚 之 (190)
 所传太平天国女英雄洪宣娇是怎样来的 罗尔纲 (198)
 “钩录其躬”辨 行 余 (250)
 《不自弃文》作者朱熹说质疑 樵 童 (270)

关于“夏鼎”

唐 兰遗著

周代经常讲到夏鼎，所谓夏鼎是武王伐纣时得之于殷人的。战国以后，产生了很多神话。因此，夏代究竟有没有鼎，周代有没有得到过夏鼎，夏鼎的形状，夏鼎的下落等等，都是值得研究的。无论为了探讨夏代的历史文化，为了探讨我国青铜器发展的情况，为了对商以前的考古工作准备好一些文献资料，这一个老大难问题，都是必须加以清理和解决的。

首先，我们要问夏代有没有鼎？过去有些人曾经怀疑过夏这个朝代，现在的历史学家和考古学家已经没有怀疑的了。可是如果说夏代还不可能铸铜为鼎，那末，一切夏鼎的说法都是虚妄的了。诚然，现在地下发掘还没有发现可以明确指定为夏代的铜器。但是自从1952年在河南郑州发现了商代前期的文化遗存以后，二十年来对这时期的铜器已经有相当的认识了。如果以小屯式的殷代后期文化来比较，它们确是比较简单的，但是决不是青铜容器的原始时期，则是可以断言的。像盂的形制，球状的弇口，加上管状的流，这种铸造技巧，决不是短期间能够达到的。它们一般都很轻薄，但轻薄也是铸造技术高度发展后的表现。如果开始铸造铜器时，就要铸薄胎的器，怎么能保证它铜液能均匀灌注，而不致出现漏孔呢？商代前期意味着什么呢？它意味着盘庚迁殷以前的文化。据《竹书纪年》，“汤灭夏以至于受，二十九王，用岁四百九十六年”。而盘庚迁殷到纣的亡国是二百七十三年。那末，商的前期，不过二百二十多年。就照《左传》的说法，商代“载祀六百”，商的前期也只有三百多年。而小屯的后期文化，一直沿到西周初期，远不止三百年。可见二里冈型的商代前期文化，应该代表从商汤时代开始的文化，而有些考古家把它叫做商代中期是不恰当的。不错，由商的部族来说，商汤以前，还可以推到王亥和上甲，商代的祭祀就是从这些先公开始的。但是从历史年代说，那已经是夏代了。所以我们认为商代前期文化应该是代表商汤以下到迁殷的一段时期，再向前去就是夏代。商代前期既然有这样多的技术上比较进步的铜器，夏代就不可能没有铜器，商代前期有铜鼎，上面还有兽面纹，夏代就不可能没有铜鼎，只是现在还没有被发现罢了。当空首布没有发现之前，学者就没有看到过春秋时代的钱；安阳甲骨没有发现，谁也不知道殷代还有卜辞；二里冈文化层没有发现之前，对商代前期铜器，谁也不认识。因此，只要我们眼光不太狭隘，夏代铜器尽管还没有发现，也不能说夏代还没有铸造青铜容器。

解放以后，很多考古工作者在探寻夏代的文化遗址，河南西部的洛达庙型文化，处在商代早期文化遗存的下方，而又属于河南龙山文化的上方，正相当于夏的时代。尽管现在还只发现一些青铜小刀和鱼钩之类，也已足以证明它已属于青铜器时代的文化。据《礼记·檀弓》：“夏后氏用明器，示民无知也；殷人用祭器，示民有知也；周人兼用之，示民疑也。”东周时人喜欢讲三代损益，大体上是有根据的。那末，夏代墓葬里是不见得有多少青铜彝器的。至于都市里，在一个王朝覆灭的时候，这些彝器经常是作为宝物而被劫掠抢夺的，所以在遗址里也不大可能有大批的青铜彝器。但是夏的疆域很广，河北、山西的南部，河南的北部和山东的西部，如果积极探索，总会有所发现的。

探索古代文化，还有一个新的途径，是过去所没有利用过的。我国的文字，主要是从图画发展来的，在商周的铜器铭文里，在殷墟的甲骨卜辞里，保留着很多的原始的图画文字，即所谓象形文字。这些文字，无论怎样说，它总是先于历史记载，因为历史正是用文字来记载的。我国的历史，有王朝世系和年代是从夏代开始的，夏代以前的尧舜，也有一些记载，在《尚书》里就包括在《虞夏书》里面。总之，现在所知道的成文历史，可以上推到公元前二十一世纪，直到公元前二十三世纪的样子，就是说在那个时期就早已有文字了。在这些文字里，除了数目字外，十日和十二辰的名号是很重要的，由甲乙丙丁和子丑寅卯等相配合的六十甲子，是我国历法的主要构成部分。我国的历法在尧舜时代已经建立。《尧典》说：“历象日月星辰，敬授人时。”《论语》说：“尧曰：咨尔舜，天之历数在尔躬。……舜亦以命禹。”如果尧舜时代历法还没有建立，夏代就不可能有纪年的历史记载了。但是这二十二个代表干支的文字，都是假借象形文字来写出它们的称号的。其中最明显的，如：癸和子，都是小孩子形状，不过癸已是能行走的孩子，而子还是手抱的罢了。壬是任，是扁担。寅是箭，午是杵，申是电，辰是蜃，酉是酒尊，而戌（钺）和戌是两种兵器，而且是铜兵器，丁是钉（炼饼黄金）的本字，像一块铜饼。总之，在制定这二十二个干支称号之前，在象形文字的构成时期，就早已是铜器时代了。在这些文字里有鬲的象形和甗的象形，就算这些都是陶器，但爵和斝的象形字，上面都有柱，就不象是陶器了。尤其值得注意的是鼎的象形字（卜辞借为贞字），上面是两个耳，下面是两条尖足，跟鬲甗等字的三足是不同的，就是说那时已有四足的方鼎了。再就员字作鼎，在鼎字上画一个○形，以代表圆鼎，更可以证明鼎的象形字原来是方鼎。铸造的铸，原来作鑄，或作鑿，是两手从炉火上取鬲的形状。由此可以推测青铜容器的铸造是由铜鬲开始的。由此逐渐发展，才能制造各种各样的青铜容器。从这些图画文字里可以看到在文字发生时期的社会生活与文化情况，材料是真实的。比之流传下来的文献资料，或者传闻异辞，或者传写错误，甚或向壁虚构，不可尽信，大有区别。从这些材料里可以看到远在商代以前已有青铜铸造的彝器，并且已经有方鼎，对于研究周代所传夏鼎的问题是很有裨益的。

夏代既然可以有铜鼎，我们就可以进一步来研究周代所得的夏鼎。

周人伐商而得鼎，最早见于《逸周书·克殷解》，武王胜殷之后，立了王子武庚，“乃命召公释箕子之囚；命毕公出百姓之囚，表商容之闾”。“乃命南宫忽振鹿台之钱，散巨桥之粟”，“乃命南宫百达史佚迁九鼎三巫”，“乃命闳夭封比干之墓”，“乃命宗祝崇宾飨祷之于军”。办完了这几项大事，就班师。《史记·周本纪》也有这段记载，只是“南宫伯达”作“南宫括”，“迁九鼎三巫”作“展九鼎保玉”。徐广注“保一作宝”。看来三巫两字是宝玉两字的形讹。《尚书·汤誓》说：“夏师败绩，汤遂从之，遂伐三殷，俘厥宝玉；誼伯仲伯作典宝。”商汤伐桀时俘宝玉；武王伐纣，当然也不会放过。《世俘解》说：“凡武王俘商，得旧宝玉万四千，佩玉亿有八万。”可证。《书序》又说：“武王既胜殷，邦诸侯，班宗彝，作分器。”《史记》作“封诸侯，班赐宗彝，作分殷之器物”。集解引郑玄云：“宗彝，宗庙樽也。作分器，著王之命及受物。”是伐殷之后，武王曾经把从殷王朝掠夺来的青铜彝器作为赏赐之用，但九鼎不在此内，显然是把它们作为重器的。《左传》桓公二年载：“武王克商，迁九鼎于洛邑，义士犹或非之。”可见武王时就已迁到洛邑了。《史记·周本纪》说：“成王在丰，使召公复营洛邑，如武王之意。周公复卜申视，卒营筑，居九鼎焉。”本纪末又说：“学者皆称周伐纣，居洛邑，综其实不然。武王营之，成王使召公卜居，居九鼎焉。”是武王本要营洛邑，所以把九鼎迁到这里，成王只是本他的意图而把九鼎定居下来罢了。《左传》宣公三年，楚庄王伐陆浑之戎，到了洛水边上，观兵周疆，向周大夫王孙满问鼎的大小轻重，王孙满说：“昔夏之方有德也，远方图物，贡金九牧，铸鼎象物。……桀有昏德，鼎迁于商。……商纣暴虐，鼎迁于周。……成王定鼎于郏鄏。”这段记载里提供了很多情况。首先说明九鼎是夏后氏的鼎，遗留到商代，再转到周人手里。其次说明“贡金九牧”，就是说夏代铸鼎的铜是由远方贡献得来的。第三是“成王定鼎于郏鄏”。在商汤伐桀时，仅仅说到“俘厥宝玉”，没有提到铜器，显然，那时还没有把铜器当作宝。武王伐纣，把迁九鼎当作一件大事，还放在宝玉前面，这是由于它们是由夏代传下来的。周人是重视古物的。《尚书·顾命》记成王死后，康王即位的时候，陈设了许多古物。“越玉五重，陈宝、赤刀、大训、宏璧，琬琰在西序，大玉、夷玉、天球、河图在东序，胤之舞衣、大贝、鼓在西房，兑之戈、和之弓、垂之竹矢在东房”。《左传》记成王封伯禽的时候，“分鲁公以大路大旂，夏后氏之璜，封父之繁弱”。(定公四年)。封唐叔的时候，“密须之鼓，与其大路，文所以大蒐也。阙巩之甲，武所以克商也。唐叔受之，以处参虚，匪有戎狄”。(昭公十五年，又定公四年略同)，除了宝玉以外，舞衣、鼓、戈、弓、竹矢、甲，有很多流传的所谓某人或某地的古物。那末，对于传自夏代的九鼎，当然要特别重视的。在王孙满的话里，没有指实这是夏代那一个王，而且说明是用贡金来铸的，这都比较符合于实际情况，还没有夹杂着后来的许多神话。又说：“成王定鼎于郏鄏”，郏鄏即王城所在地。《逸周书·作雒》说大邑成周

是“南系于雒水，北因于郏山”，可见郏鄏是郏山下的鄏地。《汉书·地理志》：“河南，故郏鄏地。周武王迁九鼎，周公致太平，营以为都，是为王城，至平王居之。”《水经注·穀水》引京相璠说：“郏山名，鄏邑名也。卜年定鼎，为王之东都，谓之新邑，是为王城。其城东南名曰鼎门，盖九鼎所从入也。”《尚书·召诰》正义引服虔注《左传》：“今河南有鼎中观。”那末，郏鄏是原来的地名，王城就建在郏鄏，所以也把王城叫做郏鄏。《左传》昭公二十六年，王子朝讲平王东迁事，就说“用迁郏鄏”，证明郏鄏确是王城。把九鼎定居在王城之内，是把九鼎作为王权的象征了。《周易》是西周初年算卦的书，其中含有朴素的辩证观点，它的卦是两个两个地用对立的符号排列的，乾坤代表天地，坎离代表水火，此外如泰和否，剥和复，损和益，既济和未济等，都是相对立的。它把革和鼎对立，“革去故也，鼎取新也”。所以《彖传》就指出“汤武革命”。武王革殷纣的命，成王就要定鼎，这是当时统治者的逻辑。周初，每一个王都为自己取了一个号，武王有武功，所以号为武，乐舞是大武。成王是指王业已成，所以营建的新邑，叫做成周。“成王不敢康”，而康王就自称康了。那末，定鼎郏鄏是王业已成，天下已经安定的意思，所以楚庄王要问鼎，而王孙满就用“天命未改”来拒绝他。

正由于九鼎是王权的象征，同时又是有名的重器，到春秋时周王朝已经衰落，就特别引人注意了。楚国对于周王朝，本来就是敌对的，他们早就自称为王，对所谓尊王，楚国是不买账的。因此对九鼎，既持蔑视态度，又想掠取过来。《史记·楚世家》记楚庄王问鼎时曾说“子无阻九鼎，楚国折钩之喙，足以以为九鼎”。正说明九鼎并没有什么了不起，不过是权力的象征罢了。《左传》昭公十二年，楚灵王对右尹子革说他想“使人于周求鼎以为分”，可见楚国对于九鼎是念念不忘的。《史记·周本纪》威烈王二十三年“九鼎震，命韩、魏、赵为诸侯”。显然是当时喜欢讲灾祥的人把九鼎震作为周天子大权旁落的象征而记下来的。当然，战国时的周王室已经衰微得不象样子，甚至只称周君了，九鼎早已不能作为王权的象征，但作为名宝重器，各国还是经常想夺取的。当时，几个强国还处在均势中，彼此互相牵制，所以游说之士经常利用九鼎来施展他们的欺骗手段。《战国策·东周》载“秦兴师临周而求九鼎”，颜率说齐王，伪称要把九鼎归齐国，让齐国出救兵。到齐国去求九鼎时，又提出很多难题，说什么梁国、楚国都在谋得九鼎，无路可通。又说：“昔周之伐殷，得九鼎，凡一鼎而九万人挽之，九九八十一万人。士卒师徒，器械被具，所以备者称此。”这当然是信口开河。据《春秋后语》记载，这是显王时事，齐王是齐宣王，那此事当在显王末年了。又《韩策》说：“宜阳之役，杨达谓公孙显曰：请为公以五万攻西周，得之，是以九鼎印甘茂也。”这是赧王八年时事。又《西周策》载：“韩魏易地，西周弗利”，樊余说楚怀王，魏国所以愿意失去二县，是因为“尽包二周，多于二县，九鼎存焉”。《西周策》又说：“楚请道于二周之间以临韩魏。”“苏秦谓周君曰：除道属之于河，韩魏必恶之。齐秦恐楚之取九鼎也，必救韩魏而攻楚”。大概都在这一段时间。《史

记·楚世家》顷襄王十八年载：“楚欲与齐韩连和伐秦，因欲图周。周王赧使武公（西周武公）谓楚相昭子曰：三国以兵割周郊地以便输，而南器以尊楚，臣以为不然。……西周之地，绝长补短，不过百里，名为天下共主，裂其地不足以肥国，得其众不足以劲兵。……然而好事之君，喜攻之臣，发号用兵，未尝不以周为终始。是何也，见祭器在焉。欲器之至而忘弑君之乱。今韩以器之在楚，臣恐天下以器仇楚也。……今子将以欲诛残天下之共主，居三代之传器，吞三翮六翼，以高世主，非贪而何。《周书》曰：欲起无先。故器南则兵至矣。”司马贞《索隐》说传器是九鼎，“三翮六翼，亦谓九鼎也”，是对的。事在赧王三十四年。《史记·周本纪》赧王四十二年，马犯要让梁王城周，“乃谓梁王曰：周王病若死，则犯必死矣。犯请以九鼎自入于王，王受九鼎而图犯”。一直到赧王五十九年，秦攻西周，《周本纪》说“西周君奔秦，顿首受罪，尽献其邑三十六，口三万。秦受其献，归其君于周。周君王赧卒，周民遂东亡。秦取九鼎宝器而迁西周公于单狐”。《秦本纪》说昭襄王五十一年攻西周，“西周君走来自归，顿首受罪。……五十二年，周民东亡，其器九鼎入秦。”看来《周本纪》是把周民东亡，秦取九鼎和王赧卒年连在一起说了。这两事应该按照《秦本纪》列入下一年，即公元前255年。这是关于九鼎的最后的记载。

九鼎的来踪去脉是很清楚的，它得之于商人，而最后入于秦。在入秦之前的八百多年，一直在东周王城，入秦以后的踪迹就不清楚了。历史上的古物，后来遗失的是不能记数的，即以近一两百年为例，有名重器，象智鼎、小孟鼎等，也早就无可查考了。

《墨子·耕柱篇》载：“昔者夏后开使蜚廉折金于山川，而陶铸之于昆吾。是使翁难乙卜于白若之龟曰：鼎成，四足而方，不炊而自烹，不举而自臧，不迁而自行，以祭于昆吾之虚，上乡。乙又言兆之由，曰：飨矣。逢逢白云，一南一北，一西一东。九鼎既成，迁于三国。夏后氏失之，殷人受之；殷人失之，周人受之。夏后殷周之相受也，数百岁矣。”这一段神话是从巫卜方面来的，尽管不炊自烹等话是无稽的，但这段神话的流传是很早的，所以有些话也反映了当时的情况。折金的折，王念孙读为擿，并引《说文》：“誓，上摘岩空青珊瑚堕之，从石折声。”认为声近义同，是很对的。《管子·地数篇》：“上有丹沙者下有黄金，上有慈石者下有铜金，上有陵石者下有铅锡赤铜，上有赭者下有铁，此山之见荣者也。苟山之见其荣者，君谨封而祭之。距封十里而为一坛。是则使乘者下行，行者趋，若犯令者罪死不赦，然则与折取之远矣。”春秋时人对矿产已有很丰富的知识，所以从矿苗的发现就能知道下面有什么矿藏，因而封起来，不让群众自由采掘，用死罪来威胁，人们就不敢来“折取”了。而《墨子》所说折金于山川，则还不是大批开矿，而只折取一些自然流露出来的矿石。《尚书·禹贡》里只有扬州和荊州是贡金三品的，那时北方还不知道有铜矿，那末，除了用远方贡来的铜外，只有在山川中采集，即折取一些，是很自然的。殷虚小屯的发掘，曾发现过一些孔雀石，并有炼铜残渣。

有些人就去探寻安阳附近的铜矿。其实商代用铜很多，殷墟附近即使有一些铜矿，也远远不够用。所以主要还是远方运来的。《墨子》说“陶铸之于昆吾”。王念孙要把陶铸改为铸鼎，说“此浅人不晓文义而改之也，金可云铸，不可云陶”。他不知道铸铜器必须从陶开始，没有陶制的炼锅，就不能冶金，没有陶范，就不可能铸器。古人开始获得冶炼和铸造的知识时，就是从制造陶器中积累经验，逐渐发展，而后有所发明创造的。《吕氏春秋·审分》、《尸子》、《世本》等书都说“昆吾作匱”，就是说昆吾氏这个国家，在夏代是以产陶器著名的，它同时能铸造铜器是不奇怪的。《逸周书·大聚解》：“乃召昆吾冶而铭之金版藏府而朔之。”那末，一直到周初，昆吾还是管冶铸的。《墨子》又说：“鼎成四足而方。”这是和鼎的象形文字符合的。小屯发掘出来的三个方鼎，外面是牛头、羊头和鹿头的花纹，里面是牛羊鹿的铭文，都是象形文字。虽然还不能证明它们的准确年代，但决不是商纣时期的铜器，而且从这三件方鼎，我们也可以断定方鼎是很早就有的。由此推测，九鼎应该是方的。《左传》说：“铸鼎象物，百物而为之备。”恐怕也就象安阳的三个方鼎一样，每一个鼎有一种象物的花纹，但还要简单得多，而决不是后人所想象的和《山海经图》一样的东西，因为商以前的鼎上还不可能有象春秋战国那样复杂的图画的。

《史记·楚世家》说：“居三代之传器，吞三翮六翼以高世主。”从三代传器来看，确是指九鼎。那末，三翮六翼就是指九鼎形状。司马贞《索隐》：“翮，亦作翼，同音历。”《尔雅·释器》说：“附耳外谓之篯，款足者谓之鬲。”篯就是翼，鬲就是翮或甗。照这样的说法是九鼎有三个是空足的象鬲形的鼎，六个是附耳鼎。《汉书·郊祀志》讲到九鼎时说：“其空足曰鬲，以象三德。”可能也是从三翮六翼的传说来的。但是《墨子·耕柱篇》说：“和氏之璧，隋侯之珠，三棘六异，此诸侯之所谓良宝也。”宋翔凤说棘同翮，异同翼，是对的。那末，三棘六翼，只是战国时代所谓良宝，和珠玉相等，不一定指夏鼎，《楚世家》所载西周武公的话，也是沿用当时游说之士的成语罢了。《吕氏春秋》有五条周鼎，周鼎著饕餮，周鼎著象，周鼎著倕而齧其指，周鼎有窃曲，周鼎著鼠，过去有些人认为就是九鼎上的。其实它明说是周鼎，就和九鼎或夏鼎有区别了。除了宋人把兽面纹附会为饕餮以外，在铜器中，我们从未见过倕和鼠的花纹。所谓窃曲，也不知究竟是什么。容庚把近于古文字毛字的花纹，叫做窃曲纹，也是牵强附会，没有根据的。春秋战国时在铜器上的浅刻图画，其中常见到一些怪异的鸟兽。《吕氏春秋》所谓周鼎，大概是这一时期的东西，其内容应该很复杂，《吕氏春秋》不过略举一二，这和春秋以前的图案已完全不同，与夏鼎象形更是绝无关系的。

关于九鼎，更有一些极其荒诞的故事。事情是从秦始皇开始的。《史记·秦始皇本纪》载：“始皇还，过彭城，斋戒祷祠欲出周鼎泗水，使千人没水求之，弗得。”秦始皇要求神仙，因而居然斋戒祷祠，希望出周鼎泗水，这个周鼎显然是和神仙有关的。它很可能就是《吕氏春

秋》津津乐道的周鼎，和九鼎是完全无关的。汉代方士把周鼎和九鼎混为一谈，司马迁《史记·封禅书》说秦灭周，“周之九鼎入于秦。或曰，宋太丘社亡，而鼎没于泗水彭城下，其后百一十五年而秦并天下”。司马迁明知这是两件事，他在《周本纪》《秦本纪》两次说九鼎入秦，从《秦本纪》所说“西周君走来自归，顿首受罪”等话来看，这是根据秦史记录的。既然九鼎西入秦，那末就不可能没于远在成周之东几百里的泗水彭城下。《史记·六国表》在周显王三十三年秦惠文王二年下记宋太丘社亡，是公元前336年，到秦始皇二十六年并天下的公元前221年正是百一十五年，可见《汉书·郊祀志》说“周显王之四十二年宋太丘社亡而鼎没于泗水彭城下”是错的。周显王三十三年在九鼎入秦前八十年，《战国策》和《史记》所记各国想谋得九鼎的故事，正在这一段时期内，根本说不上九鼎没于泗水的话。太丘社亡，《史记·索隐》引应劭云“亡沦入地”，司马贞以为非也，说“亡谓社主亡也”。但社主亡跟鼎的没入泗水有什么关系呢？其实，彭城是宋地，当时在泗水旁边，原有太丘社，因泗水冲击，社沦入地，这是当时的一件大事，隔八年是宋君偃元年，偃立四十三年（宋世家是四十七年）为齐所灭。喜欢讲灾异的人，这又是一个很好的谈论资料。这个社里有一个周鼎是随着社而沦没在泗渊中的，后人就对这个鼎造出许多神奇的故事。《吕氏春秋》所引的五条周鼎，就是根据当时对这种传说记录的。秦始皇即位时离开九鼎入秦已经九年了，当时他只有十三岁，对于九鼎，恐怕听都没有听到过。九鼎在周初是当作古物来宝重，并且用来代表王权的，经过八百多年，这些意义已经失掉了。传自夏代的鼎不会很华美，到了秦人手里，也就不会重视。到始皇二十六年并天下以后，唯恐他的政权不巩固，不惜把三代的诗书礼乐全部廓清，当然不会去顾间到这种古物。但当时正是周鼎的神话流行的时期，秦始皇一定是受方士们的蛊惑，所以从派徐福去入海求仙人以后，回来过彭城而斋戒祷祠要出这个神奇的周鼎了。《秦本纪》张守节《正义》说“秦昭王取九鼎，然一飞入泗水，余八入于秦中”，是把这两件事捏合在一起而制造出来的新的神话，鼎不是沦没而是飞了，不知何所本。

《封禅书》说汉文帝的后元年，新垣平“言曰：周鼎亡在泗水中，今河溢通泗，臣望东北汾阴直有金宝气，意周鼎其出乎”。文帝“治庙汾阴南，临河，欲祠出周鼎”。这是新垣平知道这些地方可能出古器物，因而附会周鼎没于泗水的神话，作出这样的预言。由于他所说的气神事被揭发是假的而被诛。但是到武帝元鼎四年，汾阴的魏睢后土营旁确实出土了一个文镂无款识的特大的鼎，于是公卿大夫们议，请尊宝鼎，“有司皆曰：闻昔泰帝兴神鼎一，……黄帝作宝鼎三，……禹收九牧之金铸九鼎，皆尝亨觶上帝鬼神，遭圣则兴。鼎迁于夏商，周德衰，宋之社亡，鼎乃沦没，伏而不见”。不但把铸鼎上推到禹，并且再上推到泰帝、黄帝了。接着公孙卿献鼎书，大谈其“黄帝得宝鼎宛朐”，和“黄帝采首山铜，铸鼎于荆山下，鼎既成”，黄帝骑龙上天，“后世因名其处曰鼎湖”等等鬼话。本来汾阴与泗水无关，所以附会周鼎过于勉

强。《汉书·吾丘寿王传》寿王说“周德始乎后稷，长于公刘，大于大王，成于文武，显于周公。……上天报应，鼎为周出，故名曰周鼎。……昔秦始皇亲出鼎于彭城而不能得，天祚有德而宝鼎自出。此天之所以与汉，乃汉宝，非周宝也”。说明所谓自出的周鼎并非得于夏商的九鼎，而汾阴自出的鼎，也并非周鼎，所以公孙卿索性以黄帝得宝鼎，黄帝铸鼎于荆山之下来附会了。

释《尚书·甘誓》的“五行”与“三正”

刘 起 钧

《尚书》中有一篇列在《夏书》里面的《甘誓》，先秦至汉代的文籍中，把它或说成是禹和有扈在甘地作战的誓词，或说成是启和有扈在甘地作战的誓词，也有误作夏后相与扈作战的誓词，此外还有其它一些说法。这种纷歧不是仓促可以论定的，所以这里暂不讨论它。我们只看《墨子·明鬼篇》也全文引载了这篇文章，并称之为《禹誓》，便可大致地知道它是至迟到战国时已经流传的一篇古代文献，所以儒墨两家的手里都有它。大概它是传说中夏后氏与有扈氏作战时的这么一篇讲话，可能在殷代已有写本，到周代分别在流传中写定为儒墨两家基本相同但仍有出入的本子。它反映了古代部族之间作战时的敌忾之情。

《尚书》中的这篇誓词的前半段说：

大战于甘，乃召六卿，王曰：“嗟！六事之人，予誓告汝：有扈氏威侮五行，怠弃三正，天用剿绝其命，今予惟恭行天之罚。”

下文便紧接着申明作战纪律，而对敌人罪行的声讨就只在“威侮五行，怠弃三正”两句话上。究竟这两句话的意义怎样，《尚书》本身没有解释，《墨子·明鬼篇》引用了全文也没有解释，开始给这两句做出解释的是汉代的经师。

西汉的今文家经师是唯心主义神学目的论的“阴阳五行说”的信奉者和宣扬者，又是王权神授循环论的“三统说”的信奉者和宣扬者，他们很自然地把这里的“五行”解释为“阴阳五行说”的“五行”，把这里的“三正”解释为“三统说”的“三正”。因为在他们的知识领域里，只知道有这样的“五行”和这样的“三正”。虽然他们直接对《甘誓》所作的章句解说没有传下来，但他们对《尚书》的“五行”和“三正”所作的解释则大量保存在《尚书大传》、《春秋繁露》、《白虎通》、《汉书·律历志》等及其他汉人著作特别是纬书著作中。（自《吕氏春秋》十二纪到《礼记》的《月令》、《礼运》及《淮南子》的《天文训》、《时则训》之类宣扬“播五行于四时”以推阐五行之文，皆在《尚书大传》之前，为汉儒释《尚书》“五行”之所本。）

《尚书大传》是伏生一派今文家的著作，其中有一篇占了整整一卷的《洪范五行传》，专门铺张宣扬“五行”的问题，这就是汉儒对《甘誓》和《洪范》的“五行”的阐释。董仲舒的《春秋繁露》中有九篇专谈“五行”，有一篇专谈“三统”和“三正”（即《三代改制质文篇》），其中说“三代

改正，必以三统”。班固的《白虎通》则有《五行篇》专谈五行，《三正篇》专谈三正。因而班氏在《汉书》的《五行志》和《律历志》里表达的也是西汉今文家有关“五行”、“三正”的说法。

他们把“五行”神秘地说成是贯穿整个宇宙和人类社会并决定其中一切的“水”、“火”、“木”、“金”、“土”五项，“五行说”遂成为笼盖万物的指导思想。他们把“三统”玄妙地说成是决定王朝循环更迭的“黑统”、“白统”、“赤统”三项，而得黑统的王朝要以寅月为正月（建寅），称为“人正”；白统的以丑月为正月（建丑），称为“地正”；赤统的以子月为正月（建子），称为“天正”。这就是“三正”。夏代居黑统，用人正，建寅；商代居白统，用地正，建丑；周代居赤统，用天正，建子（见《春秋繁露·三代改制质文篇》、《白虎通·三正篇》及《汉书·律历志》等）。也就是《尚书大传》所说的：“王者存二王之后，与己为三，所以通三统，立三正。周人以日至（冬至）为正，殷人以日至后三十日为正，夏人以日至后六十日为正”（《微子之命·正义》引）。即同书另一处所说的：“夏以孟春为正，殷以季冬为正，周以仲冬为正”（《白虎通·三正篇》引）。亦即《史记·历书》所说的：“夏正以正月，殷正以十二月，周正以十一月。”

东汉古文家在这方面基本继承西汉今文家之说，他们对这两句所作的注释，零星地保存在一些典籍中，使我们看到一些大概。

关于“威侮五行”，《史记·夏本纪·集解》引郑玄注云：“五行，四时盛德所行之政也。威侮，暴逆之。”表面似没有谈金、木、水、火、土，但实际谈的是它。江声《尚书集注音疏》指出：“《礼运》云‘播五行于四时’。《月令》云‘立春，盛德在木’，‘立夏，盛德在火’，‘立秋，盛德在金’，‘立冬，盛德在水’，是也。明堂月令四时之政皆顺五行之德，故云‘盛德所行之政’。”晋代的伪《孔传》因为五行已是人所共知，就不再详注，只笼统地说是“五行之德”。宋蔡沈先把它释为《洪范》中的五行，然后解为“暴殄天物，轻忽不敬”。意颇模棱，总不离“五行说”的窠臼。

关于“怠弃三正”，本篇《释文》引马融注云：“三正，建子、建丑、建寅也。”完全用了“三统说”中“三正”的解释。但郑玄和伪《孔传》则释为“天、地、人之正道”，没有明说子、丑、寅三正。但《汉书·律历志》说得很清楚：“三统者，天施、地化、人事之纪也。其于三正也，寅为天正；卯为地正；丑为人正。”所以郑、孔之说仍然是“三统说”中的“三正”。

但是，《甘誓》是作为夏代文件收编在《尚书》中的，汉儒所宣扬的“阴阳五行说”至早孕育于战国末，实际成就于汉代；其“三统说”汇成于董仲舒之手，更道地地是汉代的东西。以之解释“夏代”文件，怎么能符合得上呢？特别是“三正”，其时代矛盾更为突出。所以梁启超指出：“《甘誓》为夏书，则时未有子、丑二建，何得云三正？”（《阴阳五行说之来历》。）顾颉刚先生也说：“试问夏为寅正，商才改用丑正，周才改用子正，无论伐扈的是谁，总是夏王，那时尚没有商周二正，他的誓师文中怎么已说了‘三正’呢？就算照了董仲舒们的曲解，说建寅、

建丑、建子三种历法是夏以前本来有的，夏、商、周三代不过顺了三统的次序循环沿用，但是夏王用的只是寅正，有扈氏如有不奉正朔之罪，也只能讨伐他的怠弃寅正，怎能说‘怠弃三正’而强迫他连过去及未来的丑正、子正也一齐奉守了呢？所以这种不合理的话实在使人看了好笑，前代的经师无论怎样替它圆谎总是圆不拢的”（《五德终始说下的政治和历史》）。

因此，虽然《尚书大传》掩饰说：“三正之相承，若顺连环也”（《白虎通·三正篇》引）。董仲舒也说舜在夏以前，他继尧位后，就曾“改正朔，易服色，以顺天命”（《汉书·董仲舒传·对策》）。但这种说法总不易取信于肯动点脑筋的人，所以到宋代，除了朱熹、蔡沈在这点上仍株守汉儒之说外，不少的人纷纷就“五行”、“三正”的解释提出异议。如林之奇《尚书全解》说：“商方有改正朔事，夏以前未有也，要之但言其废三纲、五常耳。”陈大猷《书集传或问》说：“凡背五常之道，拂生长敛藏之宜，皆威侮五行也。”王炎说：“夫子论孝，子产论礼，皆曰‘天之经，地之义，民之行’。‘三正’不过如此”（元董鼎《书传辑录纂注》、陈栎《尚书集传纂疏》引）。这些都是因看到用汉儒的“五行”、“三正”说解释这两句讲不通，所以才另寻儒家“五常”“三纲”的说法来加以解释。本来，思孟学派提出的“五行”，就是仁、义、礼、智、信“五常”，唐人杨倞注《荀子·非十二子》已提出这点，所以宋人也持此说。近人曾运乾还同意宋人此说，他的《尚书正读》云：“古以木、金、火、水、土配仁、义、礼、智、信（按，此据《中庸》郑注），是五行即五常也。”

但是，时代越向后，越有人力图避开“五行说”或“五常说”去另寻新的解释。如清人李荣陛《甘誓五行三正解》说：“五行，统立六府之官也，《左传》述金正、木正等皆古官名，少皞氏一方，官悉以鸟名，意有扈氏官号亦承于古，所称‘五行’，若周六官，今六部之例耳”（《尚书考》）。但是他所引的金正、木正等在《左传·昭二十九年》里原称为“五行之官”，所以仍然没有跳出金、木、水、火、土的五行。

近代章炳麟据《楚辞·天问》里有扈杀了该，而该在《左传·昭二十九年》里担任金正，为“五行之官”，所以有扈杀掉他就是“威侮五行”。又《左传》记该为金正，重为木正，修及熙为水正，就是“三正”，有扈氏怠弃了他们，就是“怠弃三正”（《古文尚书拾遗定本》）。这显然有点穿凿，而且仍然纠缠在金、木、水、火、土“五行”上面。

梁启超则说：“应解为威侮五种应行之道，怠弃三种正义。其何者为五，何者为三，固无可考，然与后世‘五行说’绝不相蒙盖无疑”（《阴阳五行说之来历》）。

范文澜在1931年，根据《左传·文公七年》郤缺引《夏书》谈到“六府、三事，谓之‘九功’；水、火、金、木、土、谷，谓之‘六府’，正德、利用、厚生，谓之‘三事’”，提出解释说：“所谓‘威侮五行’，等于说你不重六府，就是说你不能养活百姓；所谓‘怠弃三正’，等于说你不好好做三

事，也就是说你不配做国君”（《与颉刚论五行说的起源》）。

此外还有一些人试图另寻一些解释，现在不备举了。

上面这些学者尽力想寻出正确的解释，其努力是可喜的，但终不免“见仁”“见智”之嫌。看来所有以上诸说中，梁启超的含混之说在文句上是解释得最通顺的一种，然而仍不能使人认为已探得了本义。只是通过这些人的探索，有力地突破了经师们的藩篱，使旧注疏完全失去了它的地位，不会再有人相信它们了。

其实，古代自有“五行”，非战国以后汉儒“阴阳五行说”的“五行”；古代自有“三正”，也非汉儒“三统说”的“三正”。

现在先说“五行”：

古代一切民族，由于生活和生产的需要，在对自然世界的认识方面，首先认识的是天文星象。顾亭林对中国古代人们熟习天文情况更有具体描述，他说：“三代以上，人人皆知天文。‘七月流火’，农夫之辞也；‘三星在天’，妇人之语也；‘月离于毕’，戍卒之作也；‘龙尾伏晨’，儿童之谣也。后世文人学士有闻之而茫然不知者矣。”（《日知录》卷三十）。这当是古代各民族一般基本相同的现象。

但是为什么古代一般人都知道的天文星象，到后代连知识分子都不知道呢？这是因为我国秦汉以后天文工作者制订出了二十四节气（大概商代已知道二分二至，到《淮南子·天文训》已载二十四节气，可知它至迟在汉初已制定），大家都凭节气来安排生产和生活，就不再需要直接依靠星象的观测。由此不仅使一般的人不要求掌握星象，也就不去认识星象，进而对原来天文活动中一些名词或术语也逐渐模糊，逐渐忘记，逐渐不懂它的原来意义，以至只知道它在秦汉以后流行的意义了。

模糊了原来意义的例子，如“辰”，如“太岁”和“岁阴”之类；忘记或不懂它原来意义的例子，如十二岁名“摄提格”、“单阏”、“大荒落”、“赤奋若”之类；只知道它在秦汉以后的流行意义的例子，而且是很突出的例子，那就是“五行”。

我们从《管子·五行篇》说：“经纬星历，以视其离（历）；通若道，然后有行。……然后作立五行，以正天时。”又《史记·历书》说：“黄帝考定星历，建立五行”（对“黄帝”二字不要拘泥认真，应体会为“上古”的同义词。“星历”即星在天球面上的经历，亦即它的视运动）。和《汉书·艺文志》说“五行之序乱，五星之变作”，就可悟“五行”一词原是从星象的活动来的。董仲舒《春秋繁露·五行对》说“天有五行”，这显然是他援用原有的成语，保存了它原有的意义。他接着说的话，才是他自己编造的谬论。《史记·天官书赞》说：“天有五星，地有五行。”此“星”“行”二字是古代语法里的“互文”，二者是一个意义，这也就指出了上引“天有五行”是由“五星”来的。